



1997年11月10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谨提及安全理事会 1993 年 6 月 18 日关于希腊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之间的分歧的第 845(1993)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安理会请我随时通报关于在我主持下的进一步努力的进展情况。

前任秘书长曾于 1995 年 9 月 13 日的信内将《临时协议》(S/1995/794)转递安全理事会成员。你和你的同事都已知道,按照《临时协议》第 5 条,双方同意根据第 845(1993)号决议在秘书长主持下继续进行谈判。我的个人特使赛勒斯·万斯先生继续从事斡旋工作,双方最近一次于 1997 年 10 月 2 日举行会议。

应万斯先生亲自要求并征得双方同意,我决定任命美国人马修·尼米兹先生为我的个人特使的帮办。

1994 年 3 月至 1995 年 9 月间缔结《临时协议》时,尼米兹先生担任美国使节并支持万斯先生的努力,今后他将主持希腊和前南斯拉夫的马斯顿共和国之间继续举行的会谈。

我将随时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科菲·安南(签名)

-----